

关于硒鼓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 11N4250333932025203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 上海市长宁区教育局基建管理站

地址： 天山路461弄50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 上海帝正商贸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： 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罗溪路185号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惠普 CE323A 惠普 CE323A 硒鼓	CE323A	1(支)	535.00	535.00
2	-	惠普 CE323A 惠普 CE323A 硒鼓	CE323A	1(支)	535.00	535.00
3	-	惠普 CE323A 惠普 CE323A 硒鼓	CE323A	1(支)	510.00	510.00
4	-	惠普 CE323A 惠普 CE323A 硒鼓	CE323A	1(支)	510.00	510.00
总价（元）		2090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 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2090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贰仟零玖拾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 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 工作日09:00~17:00
履行地点： 上海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街道天山路461弄50号208
履行方式： 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 俞霁宸 15901808571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

地址: 天山路461弄50号

电话: 15901808571

卖方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:

地址: 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罗溪路
185号

电话: 18001721868

2025年07月18日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罗店支行

银行账号: 31050168380000001173

签约时间:

